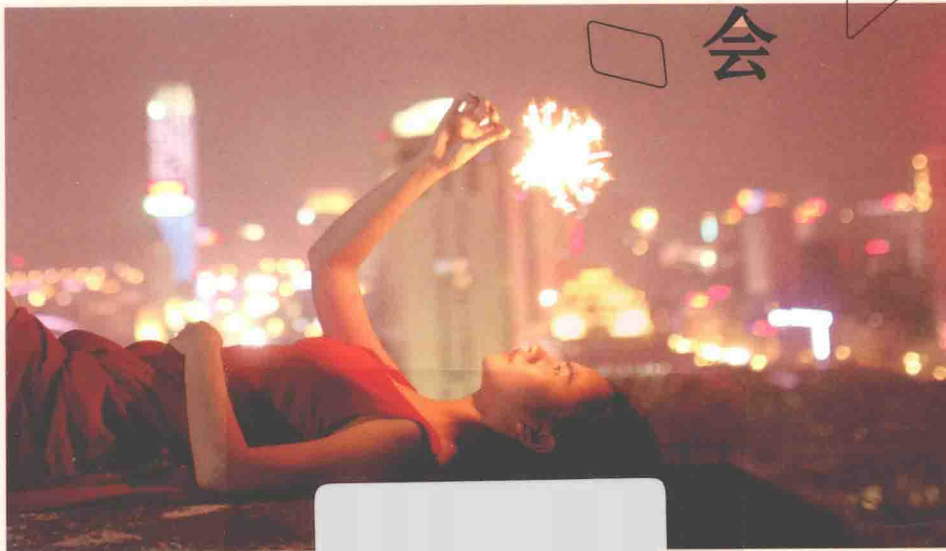




贺木兰子 / 著

我们 终将学会 一个人



谈了18次恋爱，依然结不好一次婚。

给每一个独自取暖、恋爱、前行，
直至慢慢变老的人。

你一边看一边爆笑，
数落着18个奇葩男友。
合上书，却仿佛看到自己迷茫与疼痛的青春。

WE WILL LEARN
TO
BE ALONE

她们原本是温暖的女子，愿用一世去换取一次真情。
但在这个嘈杂慌张的世界里，只有虚伪、毒舌、像个男人一样，才得生存。
于是只好强悍，终于学会一个人。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 终将学会 一个人



贺木兰子 / 著

谈了18次恋爱，依然结不好一次婚。

给每一个独自取暖、恋爱、前行，
直至慢慢变老的人。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们终将学会一个人 / 贺木兰子著. — 长春 :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4.11
ISBN 978-7-5534-5906-6

I . ①我… II . ①贺… III .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242391 号

我们终将学会一个人

著 者 贺木兰子
责任编辑 顾学云 奚春玲
封面设计 林莫设计
开 本 880mm × 1230mm 1/32
印 张 7
版 次 2014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4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出 版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椿树园 15-18 号底商 A222
邮编 : 100052
电 话 总编办 : 010-63109269
发行部 : 010-51582241
印 刷 北京时捷印刷有限公司

ISBN 978-7-5534-5906-6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定价 29.80 元
举报电话 : 010-63109269

目 录

- 01 重度幻想病人 / 001
- 02 爱情初体验 / 009
- 03 爱情 OR 友情 / 019
- 04 相亲款式 / 028
- 05 苹果遇见梨 / 035
- 06 向自己妥协 / 042
- 07 狭路相逢 / 048
- 08 职场情人 / 054
- 09 身体和灵魂 / 061
- 10 背叛与死刑 / 068
- 11 音为爱 / 073
- 12 第一次爱的人 / 081
- 13 断肠人在天涯 / 087
- 14 爱情奢侈品 / 094

- 15 乘虚而入 / 100
- 16 爱与孽 / 108
- 17 假装清纯 / 116
- 18 鸳鸯蝴蝶派 / 123
- 19 患难见真情 / 129
- 20 次品男人 / 136
- 21 口头禅“妈妈说” / 143
- 22 万劫不复 / 153
- 23 爱情买卖 / 163
- 24 七年之恋 / 173
- 25 失败实验 / 181
- 26 自恋患者 / 188
- 27 高尚与廉价 / 195
- 28 冰释前嫌 / 202
- 29 男女关系 / 209
- 30 相见不晚 / 216

01 重度幻想病人

听说，我的第十七任男友订婚了，也就是我的上一任男友李轩。听完这个消息，我有种电闪雷鸣、地面塌陷、山洪暴发的恐惧感。不，确切地说是我绝望了。虽说我身上穿着他上个月给我买的 La Perla 内衣，但从身体毛孔里透出的羞辱感让我接近歇斯底里。

我叫何心，目前长着一张榴莲似的岁月蹉跎的脸，挂着因为失眠熬出来的熊猫眼袋。其实就在前几天，我还是个扮装淑女的萝莉美女，穿着粉红色的高跟鞋和森系斗篷小短裙，和闺蜜小七大谈宫崎骏动漫电影的发展方向，可是现在我只能一个人孤零零地坐在房间里听《单身情歌》。单位请假三五天，手机 24 小时关机状态，不想说话，不想出门。除了外卖以外，冰箱里像个废旧垃圾场，里面放着过期的牛奶和半个烂菠萝。我吸着他还没有吸完的半包中南海，肺里像进了有毒的气体一般，弓着身体，咳嗽得

眼泪直往外掉。我不知道是因为心里难受还是因为别的什么东西，可能是被烟给熏着了吧！

桌子上还有半瓶没有喝完的黑朗姆酒，那是他在我重感冒的日子里特意去买的。他不知道从哪儿道听途说了一个偏方，说白开水兑少量黑朗姆可以治感冒。我猛地一口灌下黑朗姆，虽然我这营养不良的生命对酒精过敏。我只是想单纯地把自己糟踏得很狼狈，这样，在他回来拿衬衫，拿他的内裤，抱回他养的加菲猫，还我家的钥匙时，至少可以看见奄奄一息的我，从而可以激发他对我最后一丝内疚和一丁点儿同情心。但是他没有，他骨子里没有一丝同情因子，至少在我自虐自残垂死的那几天，他没来我家看过我一眼。

作为没文化的城乡结合部大龄少女，兼扛着米兰时装周LV红白条纹手提袋的进城民工，我知道自己没有放纵的资本，也没有玩世的筹码，于是我总是倾尽全力，和每一个男人以结婚为目的进行交往。虽然我的恋情史像上世纪老太太的裹脚布，但我依旧相信蓝色生死恋。如果小七不来我家给我甩下一记响亮的耳光，我可能还在失恋的沼泽地里死去活来。没有谁能理解，对于一个28周岁的大龄少女来说，渴望和一个男人相恋结婚相守到老的信仰化为泡影是怎样的心情。我凌乱打结的头发有好几天没洗了，衣服的袖子用立白是洗不干净了，我把洗面奶当牙膏，把他还没用完的半瓶漱口水当饮料给喝了。

小七赶来我家的时候，我正对着马桶堕落。我的身体像被撕裂开来，两腿像装满了铅，肚子里像灌了高浓度的医用酒精，血淋

淋的心脏像泡在福尔马林里。身子靠在马桶上，脑袋耷拉下来悬在半空中，憔悴得像个纸片人。

小七是我的闺中密友，她见证了我每一次惨烈的爱情，却依然对我不离不弃。她是一朵文艺界的奇葩，大学跟我混同一寝室，手机三部以上，写得一手好字，跳得一曲好舞，体重永远不超过三位数，外表看上去散发出浓郁青春气息，但不知向多少肤浅的男人伸出过罪恶的双手。

但这厮是典型的社会败类，她是个以为陀思妥耶夫斯基是只家禽，伊夫圣罗兰是种植物，列夫托尔斯泰是个国家，外表假装萝莉，内心假装单纯的女流氓。小七常说，魔鬼的身材和靓丽的外表只是她掩饰罪恶的工具而已。

“天，这几天你都干了些什么？”小七一进门，一下就踩到屋子里的奶瓶，溅了一身牛奶。她一边擦拭她的 Dolce & Gabbana 豹纹上衣，一边嚷着我弄脏了她的新衣服，干洗费得我来付。

我隐约听到了开门的声音，那一刻，眼泪倾盆而出——我以为李轩回来了。我甚至在想，当李轩看见我这副模样的时候，是否可以像当初我患重感冒那阵一样，悉心照顾我一整夜。在我烧得糊里糊涂的时候，哄我吃药，然后哄我入睡。

有时候，明明知道结局不可能按自己理想的轨道前行，却还要抱着最后一根稻草的希望。又有时候，事实明明在自己的眼前，却不愿意去相信自己的眼睛。我是个有重度幻想症的急症病人，却挂号排到 1001 位。

我听见脚步声朝我的方向靠近，但我听见的竟是小七的声音，

这种失落感一下子塞满了我的心脏。

“你在干什么？”小七推开洗手间的门，看到我脸色惨白半躺在冰冷的地板上，她惊叫出声，然后又急又恼地弯下身子扶我。

小七的身型瘦弱，她咬着牙用尽力气扶我起来，我嗅到了她身上淡淡的香味，或许那是唯一可以勾起我美好记忆的东西，内心的失落感渐渐散去。这一刻，我突然笑了，虽然笑得好狼狈，但我知道，这世界上终于有一个人不会不管我的死活。这种感觉好温暖，就像加州风味的蜜汁烤鸡翅一样。

她把我扶到沙发上，靠着我一屁股坐了下来，大喘粗气。我明显感觉到整条沙发的重心全部往我们这边倾斜，还发出嘎吱的声音，让我有点怀疑这个牌子的沙发质量。

“居然为了一个男人在家里要死要活，我现在就打电话给他，看他还要不要你。”小七从口袋里掏出手机。

我赶紧拉住她，声音哽咽几近哀求：“我求你了，别打。”两行滚烫的热泪又滑了下来。

“那你想让我怎么样？你看看你在这副德行，我要是个男人，惹不起你我起码还躲得起。”一向跟我同一个鼻孔出气的她，居然从沙发上暴跳起来，歇斯底里地朝我怒吼。

我敏感的神经一下子被刺得生疼，捂着耳朵想要逃避她的嘶喊：“别说了，别说了……你要不愿意管我，立刻从这里滚出去，我不想听你说，我不想听……”

一记响亮的耳光清脆地打在我的脸上，我只听见耳朵嗡嗡作

响，却感受不到一丁点儿疼。

我终于安静下来，凌乱的头发下窝藏着一张鼻涕眼泪一大把的发黄脸蛋。

小七紧紧地攥着我的手，她的声音有些激动，但口气明显缓和下来：“要是你觉得没男人真心爱你，那我来爱你，直到你出嫁那天。”

我终于抬起头看她，看着她深蓝色大眼睛里闪动的泪光，心里流过一丝感动。

也许，没有所谓的情感负累可以活得更洒脱，可以孤独，可以一个人躲在坟墓里永垂不朽，可以摔房门砸手机睡大觉，可以周末翻本无聊的书一整天，可以小资一把，可以浪漫一把……一个人真的可以很好很好。

是啊，我又重新回到单身快乐的队伍里，可为什么一点都快乐不起来？

我总觉得爱情只有两种版本：要么爱，要么滚。于是我在爱琴海里爱得死去活来，爱得翻江倒海，什么《广岛之恋》《罗马假日》《威尼斯恋人》，这些不同款式不同型号的爱情都把我伤得内分泌失调。

我很爱李轩，我跟他认识的方式简直就是当下最时尚前沿的方式——相亲。他泡姑娘的手段很多，从传统的街边搭讪到变成网络上的隐形色狼，最后到相册空间包装得人模狗样，借着那辆德国进口的四轮车摆了几个 Pose，上传了几张英俊潇洒的照片四处撒网。

不过他的确是一个很有魅力的男人。他很高大，女人需要仰视他。他有辆刚从修理店拿回来的车，载我出去吃个饭兜个风不至于爆胎。他帅气，照出来的大头照片怎么看都像个牛郎。他大学时画过人体，阅读过世界上最美的海岸线。他在医学院干过解剖，想研究爱因斯坦的大脑。为了让我可以拜倒在他李维斯的牛仔褲下，他开始钻研 Guess 的悠久历史。还有，他泡在酒吧里的样子，看起来像个高素质的良好市民，而不是猥琐色狼。

我和李轩就这么在命运的安排下认识了，第一眼看见他的时候，我就知道，这就是算命先生嘴里说的命中注定。但我还是时刻保持着清醒的头脑，因为月老从来不眷顾像我这种已经失恋了16次的大龄少女。

他的皮肤有点白，我很担心他用多了美白护肤品。他的眼睛有点大，我很担心他用了液化。他的睫毛有点弯，不晓得是不是做了个拉长小手术。他的眼睛有点蓝，我知道他如果不是混血就一定是戴了美瞳。他的小脸很精致，我担心他是否整过容。他手上戴着卡地亚，质地看上去很有诱惑力。他的小西装有点酷，不晓得是不是 Dior Homme。我时不时打量着他，以最快的速度对他的外在形象进行检视并计算得分，发觉早已超出了我的预期值。我按捺住内心的狂喜，开始与他畅谈一些不痛不痒但是很深刻的话题。比如：你好。你饿吗？你吃饭了吗？你渴吗？要不要喝点什么？谢谢。再见。

认识李轩的第二天，我就陷入爱情沼泽地无法自拔了。虽然我们只见过一面，我们的谈话内容还很原始，但我知道，我已经深

深地被他吸引住了。男人与女人之间的暧昧限界永无止境，但我知道我不是在玩暧昧，我这次是真的很认真。再说了，我早就过了与男人玩哥哥妹妹暧昧游戏的年龄了。

接下来的日子里，我随时可以被电话的骚动夺去全部的精力，开始疯狂地等待他的电话。我的心开始悸动，涌现出青春少女怀春时的羞涩与不安。

但是过去了五天，这五天里，我时刻把手机带在身上，24小时开机，就连上洗手间也都带着，有好几次差点将手机掉到马桶里。恋爱与失恋的感觉一样，都叫人失魂落魄。

有好几次我都忍不住想打电话给他，可又怕自己太主动会把男生吓跑。于是我给自己编了一卡车的借口，他可能在忙着下一季度的财务报表，现在打过去他一定焦头烂额。或者他正在和一个重要客户谈判，我现在打过去肯定会影响他的合同签署。更或者他和一个特别优秀的女孩正在约会，而我会被划入货比三家的待定区。

晚上小七约我去喝茶，我告诉她我爱上了一个只和我聊了五分钟的相亲对象。

小七：“什么，你疯了吗？你了解他吗？你知道他们家养的狗是什么品种吗？知道他上一任同居对象的性别吗？知道他内裤的牌子是CK还是Armani吗？知道他上班的交通工具是阿斯顿马丁还是飞鸽牌电动车？知道他饭前有洗手的习惯吗？知道他爸妈是领导班子里的还是开五金店杂货铺的吗？”

我：“我不需要知道这些。我是疯了，我都快为他发疯了，我

现在就想约他出来，然后在弹着贝多芬的第五交响曲的咖啡厅里与他交流将爱情进行到底，而不是陪你喝壶龙井，却被你像拿了柄机关枪似的把我枪毙五分钟。”

小七：“那他准备好了五克拉钻戒吗？”

我：“你觉得我会这么肤浅吗？我要的只是能和他安静地享受五个小时的浪漫时光。”

小七故意把茶水喝得很急，然后发出肺核结晚期病人似的声音：“我敢打赌，你都准备上赶着跟他生死相许，而他只是来帮你修理家具。”

“走着瞧，我一定让他拜倒在我的高跟鞋下。”

我觉得在爱情的案发现场里，我不是福尔摩斯，但我绝对是一个合格的犯罪分子，因为我把名片递给了他。

三天后，我正在焦头烂额地赶一堆案子，却突然接到了李轩的电话。他约我明晚在茶馆里喝茶，他一定知道我对酒精会过敏。他还约我晚上七点钟不见不散，他一定打听到我明天需要加会儿班。他还说到时候会来我们单位接我，他一定把我的单位地址看了几百遍。

挂掉阿轩的电话，我脸上的笑容有点多，觉得老板今天的造型很别致，垃圾箱的结构很自然美，刚冲好的苦丁茶有点甜，客户骂人的腔调有磁性，案子再修改十次我也很乐意。

02 爱情初体验

每当重要事情即将来临，我就像热锅上的蚂蚁，简称“猴急”。从六点钟下班以后我就一直盯着电脑右下角的屏幕，眼巴巴地看着时间刚好七点，却纳闷为什么手机这么安静。刚打开手机，就接到李轩的来电。

“你好，我是现在直接到你公司楼下接你还是……”

“真不好意思，我现在还在加班，晚一点打电话给你。”我潇洒地挂掉了李轩的电话，穿上大衣乘 76 路公交车回家，晚上准备吃麻辣火锅。

我是对他有那么一丝好感，但还没有好感到围着他满世界转。男人，大多总在第二次约会就想欣赏你的卧室和大腿。和你在一起一周，发现信用卡透支余额不足后，就开始放你鸽子。半个月后开始责怪你衣服太新，胸部太平。一个月后在他家发现别的女人遗失的黑丝，上面还带着性感的花纹。从此以后，你打他电话

不是关机就是不在服务区。

我打电话给小七，告诉她我今天拒绝了李轩的约会。小七说她半小时后会出现在我的厨房，教我怎么做鸳鸯火锅。

小七来到我家的时候拎了两袋食材。她号称是食神，从中式快餐、日本料理、韩国烤肉到西式甜品无所不精，她就是所有男人向往的食谱大全。她对我一顿豪言壮语：“看来我教你的爱情哲学起了巨大作用，你终于学会了怎么在这个充斥着荷尔蒙的世界里截取幸福。”她一边挥舞着菜刀，一边狂吐唾沫。她进厨房的样子不是优雅的 Lady，也不是大妈，倒像是个屠夫。

我剥着大半个洋葱，熏得眼泪哗啦哗啦往下掉。或许男人永远在乎的是得不到的东西。

我一边洗手，一边在琢磨，我临时变卦，李轩会不会觉得我没教养。

小七一阵冷笑：“教养？我来告诉你什么叫做教养。他没准在你挂电话以后，对着手机大骂三字经，把你的祖宗十八代全问候一遍，然后再拨通哪个小莉的电话，在酒吧里邂逅亲密情人。现在的男人大多缺乏教养，对女人招之即来，挥之即去，又大男子主义，头皮屑都快成大暴雪了还没空去洗。当然，还有那些孤独寂寞看起来像是好好先生的男人，四处猎艳，靠一夜情来发泄对整个世界的的不满，恣意挥霍荷尔蒙，到处留下自己一夜风流的肉体证据。你跟我说教养，这年头教养早转移到腰部以下了。”

面对自己喜欢的男人，我真的不忍心二次拒绝。我把救助的目光投向小七。和小七吃完火锅后我又接到了李轩的电话，他说他

半小时后会出现在我的公司，顺便接我下班，带我去吃夜宵，我竟然鬼使神差地答应下来。

“我先载你到单位，然后你假装很累的样子走到公司楼下，笑着对他说你其实刚刚加完班，肚子有点饿，可以去吃个夜宵。身体有点不舒服，可能是因为生理期刚来。脑袋还有点痛，可能是传染了办公室感冒。最近还有点贫血，问他有没有认识的老中医。一晚上他扶着你逛西湖，趁你身体虚弱开始占你便宜。半夜一点钟送你到他家，说他有治疗痛经的秘方，然后解开你衣服的纽扣。第二天你打电话告诉我，你找到第十七个男友了，让我提前准备好你结婚的红包。一周后你拉我去试婚纱，接到他的电话是分手消息！”

“你是在复述昨晚看的电视剧吗？”我反问小七。

“你不觉得你现在的状况和昨晚演的电视剧出奇的一致吗？”

我耸了耸肩，两次拒绝同一个男人同一天的约会是不道德的，于是我让小七开车把我送到了公司楼下。

半小时后，李轩的车准时出现在我公司楼下。他很准时，还说让女孩子久等不是他的风格。他很绅士，下车为我开车门，还替我系好安全带。他很温柔，替我拨去嘴角边的头发，问我会不会觉得冷。

我们在西湖边的茶馆坐下，这里很有江南风情的古韵。不像西餐餐厅那么市侩地围着一群装斯文的暴发户，也不像星巴克一样汇集着一群装小资伪文艺的白领族，更不像酒吧里窝藏着一群把自己封闭在里面发泄的偷欢客。

我们相视而坐，他虔诚地看着我，仿佛在研究世界未解之谜。我羞涩地笑笑，他说我像宫崎骏笔下走出来的漫画少女。我的脚尖轻碰着他的脚踝，他的指头微触我的脉搏。

我和李轩的感情升华太快，茶馆已经远远不能满足我们的需求。于是，我提议换场地，当然，我们不会去宾馆。

我们还是在西湖边逛，因为没别处可去，毕竟这里曾经有那么多生死相许却不能生死相依的凄美故事。夜晚的风有点凉，他脱下他的外套给我披上。过马路时，他牵着我的手让我很有安全感。聊到动情之处，他低头轻吻着我。该死，剧情果然和我前任男友如出一辙，只是换了个男主角而已。

其实在追求幸福的路上，我一直都汹涌澎湃，只是每当被男人甩掉之后，我才会心如止水一礼拜。我的心愿真的很小，只是希望可以和喜欢的男人去趟民政局，希望开车快到家了不要抛锚，挑了半天的柚子不要太酸，客户方的谈判对象是个帅气单身的钻石王老五，而不是五十岁秃顶的老头儿，偶尔一次肉体出轨不被男朋友抓住现行，去外婆家餐厅吃饭刚好不用排队，驾车去景区游玩不限牌照，赶时间去机场时不要遭遇红灯。还有，去看妇科的时候主治医生不能是男友她妈。

在他吻到窒息的这段时间里，除了想起自己这点可怜的心愿之外，我还想到我和李轩今晚的关系。我想他是个正常的男人，所以会一时冲动，会忍不住对喜欢的女生表达爱意，会克制不住抓住机会就不放过。生活中，这种男人大把存在着，他们总是以亲吻来判断去宾馆的距离，在亲热结束后留下一个冰冷的背影，